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业达”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众业达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关联人广东依力得北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依力得”）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0 万元以内（含 1,000 万元）。该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8 年度预计金额（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元）	2017 年发生金额（元）
采购	广东依力得	市场定价	9,000,000	1,243,200.88	944,762.99
销售	广东依力得	市场定价	1,000,000	0	9,512.99

2017 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东依力得	采购	944,762.99	0.0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依力得	销售	9,512.99	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依力得北美电气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汕头市金新北路 10 号厂房五层

法定代表人：陈聪雄

注册资本：205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 年 06 月 11 日

广东依力得经营范围为高、低压电器设备及元器件、仪器仪表的加工、制造。主营业务为制造并销售 DTSF 全绝缘环网开关柜及与其配套的电子元器件产品。其中 DTSF 全绝缘环网开关柜采用了其自有技术，技术性较强，本公司的成套制造业务部门不具备生产该类专门成套制造产品的能力。因此，虽然广东依力得与本公司成套制造的业务部门所处的行业均属于成套制造业务的范畴，但广东依力得所生产的产品在功能、服务对象方面均区别于本公司生产的成套设备产品，双方不存在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广东依力得总资产 1,315 万元，净资产 1,244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186 万元，净利润-97 万元（未经审计）。

2、广东依力得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开贤先生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前持有广东依力得 16%股权并担任广东依力得董事。广东依力得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作出了股东会决议，吴开贤先生将其持有的广东依力得 16%股权全部转让给汕头市雄润贸易有限公司，也不再担任广东依力得董事，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日为 2017 年 11 月 30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 10.1.6 条第二款规定，自吴开贤先生辞任广东依力得董事且转让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广东依力得视同为公司的关联人。

除上述情形外，广东依力得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依力得具备提供公司所需产品的能力，能够优先保障公司的需求。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依据

公司与广东依力得之间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交易金额

公司与广东依力得2018年度交易预计总额在1,000万元以内（包含1,000万元）。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将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鉴于广东依力得在生产12KV中压全绝缘全封闭六氟化硫环网开关柜方面的技术优势，公司在全国的经销网络优势，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进行合作。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决定对广东依力得产品的采购量，但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2018年度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预期仍保持在较低水平。

2、与广东依力得的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与广东依力得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公司内部审议程序以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预计2018年度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关联人广东依力得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在1,000万元以内（含1,000万元），并授权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与广东依力得签署相关协议。关联董事吴开贤、吴森杰回避了表决过程。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前审阅了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2017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与广东依力得北美电气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的合理估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

4、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2017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与广东依力得北美电气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的合理估计。公司与广东依力得北美电气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审阅了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及文件资料，了解关联方基本情况、以往其与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原则及交易金额。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经营活动的需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保荐人同意公司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胡 宇

向晓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